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謝嘉怡
電話：(04)7532339
電子信箱：D65106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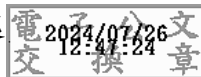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長青字第11302806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政府「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」設立、輔導及督導機制與考核計畫（共8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30280620_ATTACH1. pdf、
376470000A_1130280620_ATTACH2. pdf、376470000A_1130280620_ATTACH3. pdf、
376470000A_1130280620_ATTACH4. pdf、376470000A_1130280620_ATTACH5. ods、
376470000A_1130280620_ATTACH6. pdf、376470000A_1130280620_ATTACH7. pdf、
376470000A_1130280620_ATTACH8. pdf）

主旨：為落實本府辦理「社區照顧關懷據點」業務，訂定「彰化縣政府『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』設立、輔導及督導機制與考核計畫」，請貴公所轉知所轄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知悉並遵照前揭計畫辦理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彰化縣衛生局、本府社會處



社會課 收文:113/07/26



D01130031355 有附件